证券代码：688717　　证券简称：艾罗能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32

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、总经理增持股份进展暨增持时间过半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：**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艾罗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、总经理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、总经理李新富拟自 2026 年 8 月 28 日起 6 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）增持公司股份，本次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。

- **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：**截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，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李新富先生因受定期报告窗口期、资金安排等因素影响尚未增持股份。李新富先生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，认可公司的中长期投资价值，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，在合规的前提下择机实施增持。

- **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：**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、政策变化、增持资金筹措进度不及预期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增持主体名称	李新富	
增持主体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	☑是 ☐否
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	☑是 ☐否
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☑是 ☐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☑是 ☐否 ☐其他：_____
增持前持股数量	31,343,860 股
增持前持股比例 （占总股本）	19.59%

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李新富	31,343,860	19.59%	李新富与李国妹系夫妻关系，双方已于 2022 年 6 月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
	李国妹	25,052,880	15.66%	李新富与李国妹系夫妻关系，双方已于 2022 年 6 月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
	合计	56,396,740	35.25%	/

二、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增持主体名称	李新富
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	2026 年 8 月 28 日
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	2026 年 8 月 28 日～2027 年 2 月 27 日
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	2,000 万元～3,000 万元
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	以实际发生为准
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	以实际发生为准
本次增持实施期间	2026 年 8 月 28 日～2026 年 11 月 27 日
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	尚未实施增持计划
本次增持股份金额	0 万元

本次增持股份比例（占总股本）	0%
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	0 万元
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	0 股
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（占总股本）	0%
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	李新富先生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，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安排执行后续增持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、政策变化、增持资金筹措进度不及预期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二）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□是 ☑否

（三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 50% ☑是 □否

截至 11 月 27 日，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李新富先生因受定期报告窗口期、资金安排等因素影响尚未增持股份。李新富先生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，认可公司的中长期投资价值，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，在合规的前提下择机实施增持。

（四）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□是 ☑否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8 日